

4

福音的使者

見證

「這話是可信的。我也願你們把這些事切切實實地講明，使那些已信神的人留心做正經事業（或作：留心行善）。這都是美事，並且與人有益。」（多三 8）

聖經說我們應當留心（謹慎）做正經事業，可見撒但必定不會放鬆，會不擇手段，只求破壞我們的見證。經文說：「務要謹守，警醒。因為你們的仇敵魔鬼，如同吼叫的獅子，遍地遊行，尋找可吞喫的人。」（彼前五 8）

我們應當「穿戴神所賜的全副軍裝，就能抵擋魔鬼的詭計。」（弗六 11）

若一個信徒持守純正的眞道，並有心作見證，撒但往往會乘其不備，趁著他不留心、不謹慎的時候，悄悄地破壞他的見證。

這是十分重要的一點，所以神特別叮囑：「我們凡事都不叫人有妨礙，免得這職分被人毀謗」（林後六 3）。我們應隨時隨地留心謹慎，因為當我們有不好的見證時，便往往被人拿來作為批評毀謗基督徒的口實。

若有人發現我們說謊、欺騙、言語污穢、搬弄是非、不為他人設想等等情況，他們不會喜歡我們，我們也會大大的傷害到自己的職分。其他的人見到我們生活的見證後，會說：「如果基督徒是像這樣的，那我情願不作基督徒！」

主提醒我們：「各樣的惡事要禁戒不做。」（帖前五22）有些事可能對你完全無害，對你而言完全不算是惡事，但是有些信徒卻會視之為不好的見證。神勸我們在這種情況下還是不要做那樣的事。因為不值得。我們的職分是我們要用生命為神所成就的事，實在是十分寶貴，不值得為了那些小事而破壞了這些大事。神知道我們的內心，祂會按著我們的忠心來祝福我們。

使徒保羅也提過類似的情況。在他的時代，人們慣於在獻祭給偶像之後，將獻祭的肉拿去市場上賣。保羅知道這些肉不會因偶像而受到祝福或咒詛（林前八8）。但有些基督徒卻認為信徒不應當吃這樣的肉。

保羅如何回答？信徒能夠吃這樣的肉嗎？是的。但保羅會吃嗎？不會。為何如此？他說：「無論是喫肉，是喝酒，是甚麼別的事，叫弟兄跌倒，一概不做纔好。」（羅一四21）「所以，食物若叫我弟兄跌倒，我就永遠不喫肉，免得叫我弟兄跌倒了。」（林前八13）基督徒不應當使人跌倒，但我們也不應當讓別人使我們跌倒。若我們容許別人傷害我們的感情，則我們將會無法在他們的生命中發揮應當有的影響力。

保羅認為我們應當約束自己的生活，以便服事幫助他人。

我們若想要傳福音給別人，自己可能需要「放棄」一般信徒不以為意的東西。並不是因為我們必須放棄，而是因為我們愛神到一個地步，不願意自己生活中有任何事情成為領人信主的攔阻。

「凡事我都可行，但不都有益處。凡事我都可行，但無論哪一件，我總不受他的轄制。」（林前六12）

問題並非「我若行這些事可以得救嗎？」這並非是保羅所面對的問題。保羅知道律法不會影響他的永生。但是

他努力保守自己的日常生活，免得自己成爲罪的奴僕（羅六15,16），以便蒙主大大的使用。

「弟兄們，你們蒙召是要得自由，只是不可將你們的自由當作放縱情慾的機會，總要用愛心互相服事。」（加五13）

我們若想要爲主多結果子，便必須心甘情願地約束自己，爲了我們的救主而活出好的生活見證。若我們只是口頭上告訴別人基督，在生活上卻無法榮耀基督時，他們不會尊重我們，對我們的見證也不會聽得入耳。

然而，我也不應當走向另一個極端。有些信徒自省到一個地步，花上所有的時間企圖成爲「聖潔」，花許多時間「禱告默想」，卻忽略了傳福音的使命。他們可能有很好的生活見證，但別人卻從未自他們的口中得聽福音。若你只是過一個很好的生活，卻不作見證時，你便是在榮耀自己，卻沒有將榮耀歸給父。然而神應當得到一切的榮耀（林前一31）。

這個世界對基督徒的要求很高。我們應該盡力活出最好的生活見證。否則當我們傳福音時，別人會因爲我們的生活無法印證出我們所說的，而稱我們爲迷信或宗教狂熱者。言語的見證與生活的見證不可分割，二者都應當能夠使神得著祂當得的榮耀。

撒但無所不用其極，迷惑那些願意接受他的謊言的人（包括已得救或未得救者）。約翰福音八章44節指出撒但本來是說謊的，也是說謊之人的父。撒但試圖使未得救的人過高尚的生活，自欺欺人，使他們自己以爲可以藉此上天堂。撒但試圖使已信者無法過高尚的生活，因爲他知道如此作可以攔阻別人接受福音。

帖撒羅尼迦前書第二章提及保羅的一些優點，使他成爲傳福音的勇士。他（1）放膽傳福音，（2）不是用詭詐

或欺騙的方法，（3）向神盡責，討神的喜歡，（4）是誠實的，（5）不是爲要討人的喜歡，（6）存心溫柔，（7）大有愛心及關心，（8）辛苦作工，（9）有好的生活見證，（10）教導信徒爲主而活。

我們若想要成爲傳福音的勇士，必須先成爲一個僕人。「你們中間，誰願爲大，就必作你們的用人。」（可一〇43）

使徒保羅便是一個忠心信徒最好的榜樣。他說：「我不是自由的麼？我不是使徒麼？我不是見過我們的主耶穌麼？你們不是我在主裏面所做之工麼？我雖是自由的，無人轄管；然而我甘心作了衆人的僕人，爲要多得人。」（林前九 1,19）

保羅忠心到甚麼地步？他三年之久、晝夜不停地、在公衆場合及各人家裏傳福音（徒二〇20,21,31）。若是爲了要引人歸主，他願放棄甚麼呢？金錢？地位？休閒時間？運動時間？家庭？健康？生命？原來不僅如此，保羅爲了別人能得到福音，甚至連自己的靈魂都願意放棄。「我們既是這樣愛你們，不但願意將神的福音給你們，連自己的性命（靈魂）也願意給你們，因你們是我們所疼愛的。」（帖前二 8）保羅是如此的關心別人的靈魂，若有可能，若能夠幫助他的同胞得到救恩，他甚至願意自己去到地獄（羅九 3）。

有些事情也許並非不好的生活見證，但有可能是能夠纏累我們的重擔，占據了我們原本可以用來服事主的寶貴時間。希伯來書十二章一節說我們應當「放下各樣的重擔」。

我們的生活可能會被許多「很好」的事所占據，以致我們沒有時間事奉主。若我們真的想要參與救人靈魂的戰役，則應當聆聽聖經的教導：「凡在軍中當兵的，不將世

務纏身，好叫那招他當兵的人喜悅。」（提後二 4）

沒有人能夠代替我們安排自己的生活，譬如說甚麼時候應當作甚麼事？甚麼是不應當作的？若我們真的想要作任何事，都一定能夠找出合理的理由來證明我們應當作那些事。但我們自己一定要面對主，決定作甚麼事才能最好的服事祂。

我們的時間就是我們的生命。我們不知道我們還有多少時間。我們每一天如何花費自己的時間，便決定了我們一生的價值。我們的未來取決於我們每一天的所作所為。若我們在每一天的生活中，花費大量的時間在運動、賺錢、享樂、電視、俱樂部等事之上，則日復一日，年復一年，我們都無法為主成就一些有意義的事情。

保羅說對他而言，「活著就是基督」（腓一 21）。他將他的時間花在主看為寶貴的事之上。我們是如何的花自己的時間呢？大部份是為自己而活？還是大部份為主而活？我們能夠說「我活著就是基督，我死了就有益處」（腓一 21）嗎？若我們真的是為主而活，則死了真的會有極大的益處，因為我們在天上將會有許多的獎賞。

聖經

聖經說：「這聖經能使你因信基督耶穌，有得救的智慧。」（提後三 15）「可見信道是從聽道來的，聽道是從基督的話來的。」（羅一〇 17）

神甚至將祂的話語置於超乎祂名聲之上的地位（詩一三八 2）。神是如此的推崇祂自己的話語，我們便應當熟識聖經，因為聖經能夠為我們帶來安慰、鼓勵，為失喪的人帶來福音的信息。

現今世上有許多國家不容許印行足夠人所需求的聖經，以致有些人被迫偷運聖經以供所需。有時許多信徒只

有一本聖經，他們還覺得自己已經比其他沒有聖經的人更加幸福。他們一家一家地輪流傳閱這一本聖經，許多人對神的話語飢渴到一個地步，甚至用手來抄寫聖經，為的是要使他們在自己家中也可以有一些寶貴的神的話語。那些有自由擁有聖經的信徒，實在應當珍惜自己的福氣。

我們應當聽取提摩太後書二章十五節的勸勉：「你當竭力在神面前得蒙喜悅，作無愧的工人，按著正意分解真理的道。」

我們若對聖經所知有限，仍然可以引人歸主。我們在屬靈的嬰孩階段之時，自然不會有大學生程度的知識。但我們若一生都停留在嬰孩階段之時，卻將成爲一個極大的悲劇。

聖經勸我們在初信之時「要愛慕那純淨的靈奶，像纔生的嬰孩愛慕奶一樣，叫你們因此漸長，以致得救。」（彼前二2）

我們若希望得人如得魚一樣，便應當「有人問你們心中盼望的緣由，就要常作準備，以溫柔、敬畏的心回答各人」（彼前三15）

保羅說他情願盡力將福音傳給人（羅一15）。若想要盡力將福音傳給人，能夠隨時回答別人的問題，顯然必須先背誦有關救恩的經文，並熟讀能夠回答別人問題的經文。

神的話語大有能力。認識神的話語，知道如何將之表達出來，這是我們在傳福音時最有力的武器。「神的道是活潑的，是有功效的，比一切兩刃的劍更快，甚至魂與靈，骨節與骨髓，都能刺入、剖開，連心中的思念和主意都能辨明。」（來四12）

若與我們談話的對象聲稱他不相信聖經，我們也不應當停止引用聖經。一個士兵不會因爲敵方不相信他的武器

有用，便用下他的武器不用。我們必須使用神的話語，才能令一個迷失在黑暗中的人看到救恩的亮光，神的話語一解開，就發出亮光，使人通達（詩一一九130）。

有時候對方問的問題需要較詳細的解釋，我們可能需要引用許多經文才能夠回答。但應當留意，不要陷入冗長無益的哲學爭論之中。

使徒保羅受過他那個時代最好的教育，但他說「我說的話、講的道，不是用智慧委婉的言語，乃是用聖靈和大能的明證，叫你們的信不在乎人的智慧，只在乎神的大能。」（林前二4-5）

保羅希望信徒在傳福音時能保持單純的、以基督為中心的福音信息，不要中了撒但的詭計，「我只怕你們的心或偏於邪，失去那向基督所存純一清潔的心，就像蛇用詭詐誘惑了夏娃一樣。」（林後一一3）

撒但不會對你說：「我是撒但，我告訴你說，你如果只是單單傳講福音，大部分的人都會接受，但我希望人們進入地獄，所以，我希望你們把福音複雜化，多講一些艱深難明的技術性用語，或多講一些哲學性的討論，或多強調一些人的行為及人的義，使他們不至於接受基督為他們的救主。」

撒但絕對不是這樣出現的！

撒但通常會帶著甜美、低沉的聲音說道：「這個人是一個很高尚、很有學識、很現代化的人。若你和他談聖經、罪、耶穌的寶血、信靠等等，他會認為你是一個大傻瓜。」

「最好的方法，是用一些高層次的談話，讓他覺得你受過高深教育，能夠和他平起平座。稱讚他說他為人高尚，心胸寬廣。不要談到基督的寶血，因為這會使他不悅。你應該和他討論神的愛，討論現代人的先進及現代社

會的成就，如此你才能夠逐漸將他的思想轉化，漸漸便能夠和他討論宗教及對神的信仰了。」

許多人都被撒但這一招所迷惑，但我們應當做醒，不要中了撒但的詭計，不要受他的迷惑！我們應當用現代人能夠理解的方式，來傳講最單純、最簡明的福音信息。

我們應當引用聖經！

即使是有些聖經學院愛主的學生都被撒但矇住了心竅，以為他們能夠藉著一些哲學性的方法來引人歸主，而忘記了應當單單仰望聖靈，引用神的話語來引人歸主。

保羅也說「你們要謹慎，恐怕有人用他的理學和虛空的妄言，不照著基督，乃照人間的遺傳和世上的小學就把你們擄去。」(西二8)

福音是神的大能，要救一切相信的。我們需要強調此點。我們當然可以採用合適的例證來引發聽者的興趣，也應當參考他的背景來傳講。例如，我們可以使用聖經中有關科學的陳述來引發一個主修化學的大學生對福音的興趣，也可以引用聖經中有關天文或醫學方面的陳述來引發天文系或醫學系學生的興趣。

在我們的經歷中，若有任何與對方有關的共同點，不妨加以強調，以建立對方的好感。例如當我和一位猶太人談話時，我會提及我有一些猶太血統，也曾經參加猶太人的會堂聚會兩年之久。當我和一位天主教徒談話時，我也會提及我曾在一間羅馬天主教會上過一個為期六個月的信仰問答課程。當我與一個復原派信徒談話時，我可能會提及我曾經參加過不同的復原派教會。上述的事實都是真實經歷，但不同的人會對不同重點有不同的興趣。因此我必須思考對方的背景，在我們談話時建立一些共同的立足點。

這並不是教義上的妥協，而是先建立好感，如此有益

於福音的傳講。我們若回想自己過去的生命，便會發現過去有許多經歷都是很引人入勝的真實經歷，能夠幫助我們傳福音。在有需要之時，便可以引用。人們通常對於發生在其他人身上的事情有興趣。他們聽別人的故事之時，會感到較輕鬆自然，不會有被逼到牆角的壓迫感。保羅也覺得這種傳福音的方法很有幫助（林前九19—23）

然而真正能拯救人的，是聖經，是福音，而不是我們的智慧。人往往傾向倚靠自己的智慧，中了撒但的詭計，說了太多哲學，太少神的話語。

如何研經

我們應當盡可能地安排一段時間，專門用來查經，不要容許撒但用其他的事情來分我們的心。我們很難會「有」時間查經、禱告、傳福音，我們必須要「安排」時間。每一個人通常都會安排到時間來作他認為真正重要的事。

我們應當研讀聖經，對聖經有充足的認識，這樣才能作一個有效的福音勇士，因為：

- （1）這是神的吩咐（提後二15）。
- （2）神的話語能夠使人產生信心（羅一〇17）。不但能夠使未信者得著能夠得救的認識，同時也能堅固我們的信心。
- （3）我們能夠用神的話語來責備人、警戒人、勸勉人（提後四2）。
- （4）聖經是我們日常生活的指引，我們希望能有神的話語作隨時的幫助（太四4）。
- （5）受到撒但攻擊時，神的話是你抵擋的武器（弗六17）。要記得基督怎樣用聖經的話來責備撒但（太四10—11）。

成功的讀經必須具備下列要素。

- A · 留心記住我們所讀的經文。
- B · 重覆閱讀，直到我們明白其意義為止。
- C · 將心得寫下。
- D · 以經解經，藉此明白某一段經文與整體聖經的關係與位置。
- E · 分析經文：
 - 1) 誰寫的？
 - 2) 寫給誰的？
 - 3) 討論的主題為何？（參考上文下理）
 - 4) 此段經文並非是說甚麼？
 - 5) 這些事情可能具有甚麼意義？
 - 6) 參照其他經文，估計此段經文可能的意義，直到找到正確的意義為止。
- F · 若仍然不明白其意義，
 - 1) 用經文彙編來查考你所不明白的字。經文彙編是將聖經中的每一個字都按字母或筆劃列出其出處，附以其希伯來文或希臘文及其翻譯。英文的經文彙編可用Strong's Concordance (Abingdon Press 出版)，此為一百多位學者的研究成果。中文經文彙編可用原文編號新約經文彙編（封志理主編，福音證主協會代理）。
 - 2) 對照不同版本的聖經譯本，英文譯本可參考NASB, NIV, KJV, Williams, Amplified等，中文譯本可參考現代中文譯本、當代聖經或聖經新譯本等。
 - 3) 參考好一點的聖經註釋書，英文包括DeHann, Ironside, G. Campbell Morgan, Spurgeon, Woodbridge, Bible Knowledge Commentary等，中文包

括信徒聖經註釋、威克夫聖經註釋、丁道爾聖經註釋等。

4) 與其他信徒討論，參考別人的意見。

- G · 記錄在筆記本中。當你得到一個滿意的解釋時，可將之寫下，按照主題分類歸檔。如此可以累積一些極有價值的資料，供日後研經及教導所用。
- H · 若某一經文顯然是某一主題的主要經文，不妨用該段經文為主，在旁列出有關該主題的其他經文。
- I · 選擇一本印刷清楚的聖經。有些人喜歡 Scofield Reference Bible，是 KJV 譯本，附有附註及串珠，極有幫助。我們可以盡量買一些最好的聖經作為研讀之用，因為這可能是我們擁有得最久的一本書。我們也應當小心照顧我們的聖經。當封面開始脫落之時，可能需要重新裝訂，否則需要將舊聖經的筆記轉抄到另一本聖經之上，更加費時費力。若你買新的聖經，最好選購與原聖經頁數及位置一樣的，因為我們的記憶力大多數是靠視力。若看慣了某一段經文在某一個位置，可以更容易便翻察到我們所需要的經文。
- J · 我們最好能背誦有關救恩的主要經文，例如下列七點：
 - 1) 全是罪人：羅三23
 - 2) 結果是死：羅六23
 - 3) 完全的天堂：啓廿一27
 - 4) 無法靠行為進入：弗二 8,9
 - 5) 基督付了代價，賜下祂的義：林後五21；腓三 9
 - 6) 唯有因信可以得救：約三16
 - 7) 永生的確據：約壹五13

這在我們傳福音時是非常重要的。雖然我們不一定需要用自己的口來背誦經文給對方聽，但若耳熟能詳，即使

心情緊張，也能夠引用經文傳講福音，可以避免瞠目結舌不知說甚麼的尷尬場面。

愛心

保羅在羅馬書一章一節提到他是耶穌基督的「僕人」。僕人一字的希臘文是“doulos”，意為奴僕。保羅心甘情願的事奉神。人通常會受愛的激勵，迫切地想要取悅所愛的對象，卻沒有半分勉強的感覺。青年人追求對象時，沒有任何法律規定他必須對他所愛的對象溫文有禮，他也無需強迫自己，但他心甘情願地如此。若一個青年人感到自己被迫一定要送花給女朋友，有誰會希罕他的花呢？若一個青年人感到自己不得不買一盒糖或一瓶香水送給女朋友，有誰會希罕他送的糖或香水呢？在戀愛中的人往往心甘情願地想要表達愛與關心。勉強則失去意義。

神並非要將我們造成木偶一樣，任憑祂擺佈，當祂一拉線時，便向祂下拜，當祂拉另一條線時，便向祂禱告。神愛我們，希望我們也有愛的能力，心甘情願地去愛祂及愛其他的人。若是被迫勉強，便完全失去愛的真義了。

共產主義有許多嚴重的瑕疵，其中之一便是此系統中沒有愛，無法為人民帶來真正的滿足。神創造我們，使我們有極大的能量去愛，極為渴望真愛。沒有人能夠完全滿足另外一個人對愛的需求。巴斯噶的名言說得沒有錯：「在每一個人的心中都有一個按神形象塑造的空洞，除了神以外，沒有任何人或物可以將之填滿。」

導致我接受基督為我救主的原因，是述說神偉大的愛的經文，例如約翰福音三章十六節。當我知道這位創造整個宇宙的神竟然真的愛我之時，對我造成極大的震撼。我不明白這麼好的事如何發生的，但我相信這是事實，並對祂的愛作出回應，這便改變了我的一生。

我的裏面有一種本能，十分希望去取悅那真正愛我的人。我不可能面對一位愛我的人而完全無動於衷。你能夠嗎？

要指出我們為何會愛某人似乎不太容易，但對於我們為何應當愛神，卻有無數的原因可以指出。一個基督徒只要肯讀聖經，他必定會很快的發現許多神的屬性，促使他越來越愛祂。我們越是事奉主，越是與祂站在同一陣線，我們對祂的愛便會越發增長。許多信徒希望感受到與主親近的關係。讀祂的話語會大有幫助，但最萬無一失的方法，便是去全心切實地事奉祂。與主密切合作同工，會建立我們與主親蜜的關係，能使我們的心得到完全的滿足。我相信這便是保羅在加拉太書五章二十二節的主題之一：「聖靈所結的果子，就是仁愛、喜樂、和平、忍耐、恩慈、良善、信實。」。只要我們肯讓聖靈掌管我們的生命，順服神的帶領，必定能夠在我們的生命當中結出真愛的果子，使我們能去愛神，愛失喪的人，愛其他的信徒。

我們對神的愛並不是「蒼白感傷」的愛，而是腳踏實地的愛，促使我們為主作許多的工，甚至為此受苦都在所不辭。

一個母親半夜起床照顧病了的孩子，並不是因為她喜歡失眠，也不是因為她喜歡清理孩子嘔吐出來的東西，而是因為她對孩子有一份深摯真誠的愛。

若神將我們放在律法之下，而非放在恩典之下，叫我們靠律法而活，你能夠想像得出事奉會變成甚麼情況嗎？我們得救既然是因為神的恩賜，我們心被恩感，感激到一個地步，會覺得好想為祂作一些事以為回報，任何的事奉都將成為樂事。同時還會感到我們不論如何事奉，都無以回報祂賜給我們的浩大恩典。

主在路加福音七章四十七節指出那有許多的罪都被赦

免了的人會愛主更多。如此看來，我們應當有很充足的能量可以去愛祂了。

有一些宗教信徒出於虔誠的心，用一些可怕的方式來自苦，折磨自己的心理或身體，以為如此可以取悅於神。但願他們肯相信神在聖經中所一再重覆的，祂不喜悅想要靠「獻祭和燔祭」得救的人，同時告訴我們事奉祂應出於「基督的愛」的激勵，而非出於恐懼。恐懼雖然可以促使人去事奉祂，但神希望我們因為愛祂而去事奉祂。想想看：

神的恩典拯救了我們，

神的恩典保守了我們，

神的恩典引導帶領我們，

神的恩典給我們事奉祂的能力，

神的恩典賜我們在今生因為事奉祂而享有仁愛、喜樂、和平，

神的恩典使我們在地上的事奉可以得到在天上的獎賞，

這是何等大的恩典！！神實在是好得無比，我們不得不與詩人同心說聲「我拿甚麼報答耶和華向我所賜的一切厚恩？」（詩一一六12）

我實在愛我的主，你呢？